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(永華市政中心) 承辦人:李秀玲

電話:06-2991111分機1351

傳真:06-2982783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請刊登市政公報)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: 府經工商字第108107310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廢止清冊1份 (1073108A00\_ATTCH1. odt)

主旨:廢止本市「灃富漢堡餐飲店」等10家商業(如清冊)之商業登記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商業登記法第29條規定暨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臺南分局 108年5月9日南區國稅臺南銷售一字第1080066074B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按商業登記法第29條規定:「商業有下列情事之一者,其 所在地主管機關得依職權、檢察機關通知或利害關係人申 請,撤銷或廢止其商業登記或部分登記事項:...(二)登 記後滿六個月尚未開始營業,或開始營業後自行停止營業 六個月以上。(餘略)」
- 三、旨揭商業業經本府核准商業登記在案,惟經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臺南分局通報,有自行停止營業6個月以上之情事,復經本府以108年5月17日府經工商字第1080592824號函請於30日內提出歇業登記申請,惟未於期限內提出,爰依商業登記法第29條規定廢止商業登記。





四、廢止登記事項:詳後附廢止清冊。

五、對本處分如有不服者,應於接到本處分書之次日起30日 內,繕具訴願書與本處分函影本送由本府陳轉經濟部提起 訴願。

正本:陳塏昀 君即灃富漢堡餐飲店、鍾慧淑 君即店小二刀削麵館、李雅婷 君即愛馥 咖啡食品材料行、王宗鎮 君即至輝企業社、黃政益 君即政益企業行、陳建安 君即龍鯓企業社、杜晋銘 君即鑫宸科技工程行、陳冠宏 君即和野髮妝用品行、陳炳州 君即一勢力企業社、曹尹瀞 君即潮石物業管理顧問企業社

副本: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臺南分局(含附件)、交通部公路總局嘉義區監理所臺南監理站 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(請刊登市政公報)(含附件)、台南市商業會(含附件)、本府經濟發展局(含附





